

韩 明 编著

商业银行 管理会计



经济管理出版社



商业管理会计

中图 B0072977

韩 明 编著

CD359/22

中央民族大学图书馆藏

流通处 446836

F235.2/104

经济管理出版社

责任编辑 凌 霄

商业银行管理会计
韩 明 编著

出版: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8号 邮编:100035)

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北京通县张家湾曙光印刷装订厂

787×1092 毫米 1/32 7.75 印张 180 千字

1996年3月第1版 1997年1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6001—12000 册

ISBN 7-80118-246-4/F·241

定价:11.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2号 邮编:100836)

前　　言

随着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几大专业银行已经加快了向商业银行转化的步伐，原有的几家商业银行也有了较大的发展，而且还将逐步建立一些新的商业银行。可以预见，商业银行在我国金融体系中的主体地位将会很快确立。

现代商业银行的经营活动是以营利为目的，以金融资产和负债业务为主要经营对象，综合性、多功能的金融企业。它推行资产负债管理、信贷风险管理、成本费用管理、经营目标管理，实行经营目标责任制，努力寻求资产负债的最佳组合，降低经营成本和费用，追求资产的较高回报和利润的最大化。要实现这一切，都离不开会计工作。但是，长期以来，我国银行的会计工作基本上停留在记帐、算帐、报帐的传统财务会计上，以承担银行门市业务为其最主要的任务，这显然不适应商业银行对会计工作的要求。

为了适应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对银行会计工作的要求，必须将管理会计的理论、方法和技术引入银行会计和经营管理工作中，并将其融合成为商业银行管理会计。

在长期的银行会计管理工作实践中，我一直在探索运用管理会计的一些原理、方法和技术为银行经营管理服务，并且积累了一些经验。本书就是我实践经验的总结和体会，也是一个粗浅的尝试和探索。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理事、湖南省金融会计学会顾问、湖南财经学院熊范五副教授，中国农业银行长春管理干部学院副院长王振安副教授，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南头支行和福田支行的罗均宏行长和吉应飞行长给了我的大力支持和帮助；还有许多同志也为本书的写作和出版提供了许多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由于可参考借鉴的资料太少，特别是自己实践经验、学识水平和写作能力的不足，因而本书难免存在一些缺陷和不足。希望有关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并盼望着我抛出的这块“砖”能引出更多的“玉”。

韩 明

1996年2月18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商业银行概述.....	(1)
第二节 商业银行管理会计概述	(12)
第三节 商业银行管理会计与理财会计的区别 与联系	(21)
第二章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会计	(25)
第一节 资产负债管理会计概述	(25)
第二节 负债管理会计	(31)
第三节 资产管理会计	(43)
第三章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总评价	(58)
第一节 资产负债管理总评价概述	(58)
第二节 资产负债结构评价	(60)
第三节 贷款资产流动性评价	(69)
第四节 贷款资产效益性评价	(73)
第五节 贷款资产安全性评价	(75)
第四章 商业银行经营目标管理会计	(82)
第一节 经营目标管理会计概述	(82)
第二节 经营目标的确定与考核	(86)
第三节 经营目标管理会计	(91)
第五章 商业银行责任会计	(99)

第一节	经营目标责任制和责任会计	(99)
第二节	责任实体	(100)
第三节	资金责任实体	(103)
第四节	门市经营责任实体	(110)
第五节	经营成果责任实体	(115)
第六节	责任会计的运作	(118)
第六章	商业银行经营效益与营运成本管理会计	(125)
第一节	经营效益概述	(125)
第二节	营业收入管理会计	(127)
第三节	营运成本概述	(131)
第四节	成本计划	(134)
第五节	成本计算方法	(139)
第六节	成本控制与考核	(145)
第七章	商业银行会计监督	(153)
第一节	会计监督概述	(153)
第二节	会计事后监督的任务、内容和方法	(156)
第三节	会计事后监督的组织管理	(159)
第四节	会计事后监督的具体运作	(160)
第八章	商业银行会计分析	(166)
第一节	会计分析的基本原理	(166)
第二节	会计分析方法	(169)
第三节	资产负债表分析	(176)
第四节	损益表分析	(181)
第五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分析	(187)
第九章	商业银行经营预测	(199)
第一节	经营预测方法	(199)
第二节	各项业务预测	(208)

第三节	资金融通预测	(215)
第四节	财务成本预测	(218)
第十章	商业银行经营决策	(222)
第一节	经营决策原理	(222)
第二节	经营决策的种类、条件和程序	(225)
第三节	经营决策方法	(230)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商业银行概述

一、商业银行的起源与发展

(一) 商业银行的起源

商业银行是现代各种金融机构中最为悠久，服务活动最为广泛，对社会经济生活影响最大的一种金融机构，是各国金融体系的主体。它是随着商品经济和信用制度的发展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要了解商业银行的起源，必须先从“银行”一词说起。据说，该词源于意大利文“Banca”一词，原意是指商业交易所用长板凳和长桌子。到了英语里面，“银行”一词称作“Bank”，原意是储钱柜的意思。在中国古代，一些商贸机构习惯上称为“行”，那时白银作为货币，流通的范围比黄金更广，所以就把专门经营货币的商贸机构统称为“银行”。

据考证，银行的原始形态在古代的希腊、埃及和巴比伦王国已初露端倪，但人们公认的近代银行，则起源于中世纪意大利的威尼斯。当时，威尼斯是最著名的的世界贸易中心，各国商人携带着不同形状、不同成色和不同重量的铸币，汇集威尼斯进行商品交换。为了实现商品交换，人们就必须进行货币兑换。于是，单纯从事货币兑换了而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专业货币商便开始出现了。来自各地的商人们为了避免长

途携带货币而产生的麻烦和自己保存货币而可能遭受的风险，就将自己的货币交存专业货币商，委托他们办理支付和汇兑。

随着收受保存的货币与日俱增，专业货币商又发现存款人不会同时支取全部存款的现象，在他们手中总会掌握一部分相对稳定的存款。于是，他们便开始利用存款发放贷款并收取利息。至此，银行的萌芽开始出现，因为体现银行本质特征的正是信用业务。

以工商业贷款为主要业务的商业银行，则是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而产生的。这是因为，前资本主义高利贷性质的银行业，不能满足资本主义发展对信用的需求，迫切需要建立能汇集闲置货币资本，并按照适度的利息水平（低于平均利润率）向资本家提供贷款的银行。1694年，在资本主义发展较早的英国，以股份制形式建立了英格兰银行，这是商业银行产生的标志。此后，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又出现了形式不同、大小不等的商业银行。

之所以把那时的银行叫做“商业银行”，是因为那时的银行主要是发放基于商业行为的自偿性贷款。也就是说，早期的商业银行是融通短期商业资金的银行。当然，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早已大大超出了传统的范围和领域，但由于历史的延续性和人们约定俗成的习惯，使得“商业银行”这一名称沿用至今。不过，在“商业银行”这一名称之下，已包含了一个更为广泛、不断深化的金融业务综合经营体系。

（二）商业银行的发展

总结商业银行的产生过程可以看出，西方商业银行的产生基本上是通过两条途径：

- (1) 由旧的高利贷性质的银行演变而来；
- (2) 根据资本主义原则，以股份制形式组建和创立。

但是，不论何种形式建立的资本主义银行，在发展过程中都经由了不同的道路才成为现代金融百货公司性质的银行。这些不同的发展道路基本上可以归纳为两种类型：

1. 原始意义的商业银行，最具有代表性的是英国。由于其经营活动受“商业贷款理论”的支配，资金融通具有明显的商业性质，其业务主要集中于自偿性贷款。所谓自偿性贷款，就是工商企业购进商品和物资时，银行发放贷款，随着商品的销售或产销过程的完成，贷款就可以自动收回。自偿性贷款一般都以真实的票据作担保，因此又叫做真实票据放款。由于这种放款与商业行为或企业的产销活动相结合，期限短、流动性高，因此商业银行可以实现其安全性的要求，并能稳妥地取得一定的利润。

2. 综合式商业银行，最具有代表性的是德国。与英国相比，德国是工业化较晚的国家。19世纪中叶，德国工业革命高速发展，商业银行从开始就成为比较综合的银行，不仅发放短期商业贷款、提供周转资金多，而且也融通长期性的固定资金。此外，还直接投资于新兴企业、替公司包销证券、积极参与新企业的决策和扩展过程，并且在技术革新、地区选择、合并增资方面提供财务方便和咨询，而没有将商业银行与投资银行严格分开。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商业银行在经济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和突出。经济发展对资金需要的多样化，对金融服务的新要求，竞争和盈利动机的激励，使得商业银行的经营内容、经营范围、经营方式，以及所具有的功能等，都在不断地发展。现代商业银行，能够提供多种类型和期限的贷款，

提供多种多样的金融服务，并参与金融市场的投资，已成为综合性、多功能的银行。

（三）我国商业银行的建立与发展

由于我国长期处在封建社会阶段，商品经济不够发达，所以商业银行直到20世纪初才为适应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发展的需要而建立起来。旧中国比较著名的商业银行有：“北四行”（金城银行、中南银行、盐业银行、大陆银行）、“南三行”（浙江兴业银行、浙江实业银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中国农工银行、中华商业储蓄银行、中国国货银行、中国实业银行、四明商业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新华信托储蓄银行等。

解放后，上述商业银行大部分在1952年12月金融业全行业公私合营时与其他钱庄共同组成统一的公私合营银行。

在建立了“大一统”的人民银行后，直到1979年，我国基本上没有纯粹的商业银行。改革开放以来，为了适应经济发展和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我国又先后设立了交通银行、中信实业银行、招商银行、福建兴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等新兴商业银行，并同时大力推进专业银行的企业化经营。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又决定成立政策性银行，使四大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转化，并且还要组建一些商业银行。可以说，商业银行在我国蓬勃发展的时期已经到来，它们必将成为我国金融活动的主体，在我国经济生活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

二、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一）商业银行的性质

从商业银行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可以看出，商业银行

是以盈利为目的，以金融资产和负债为主要经营对象，综合性、多功能的金融企业。

1. 商业银行具备一般企业的基本特征。它具备从事业务经营所需要的自有资本，依法经营，照章纳税，自负盈亏，追求利润。这些与一般的工商企业完全相同。

2. 商业银行又是与一般工商企业不同的特殊企业。一般工商企业经营的是具有一定使用价值的商品，而商业银行经营的则是特殊商品——货币和货币资本，经营内容包括货币的收付、借贷以及各种与货币运动有关或相联系的金融服务。因此，商业银行是区别于工商企业的特殊企业——金融企业。

3. 商业银行作为金融企业，与专业银行、政策性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又有所不同。专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只集中经营指定范围内的业务和提供专门性服务；其他金融机构的业务范围则更为狭窄，业务方式更为单一。而商业银行则可以经营一切金融业务和金融服务，具有综合性、多功能的特点。

（二）商业银行的职能

商业银行的职能，是由它的性质所决定的。作为金融企业的商业银行，主要有以下四个职能：

1. 信用中介职能。信用中介职能是商业银行最基本、最能反映其经营活动特征的职能。这一职能的实质，是通过银行的负债业务，把社会上的各种闲散资金集中起来，再通过资产业务投向社会经济各部门。商业银行作为资金贷出者和借入者的中介人或代表，来实现资金融通，并从中获取利差收入，形成银行利润。

商业银行通过信用中介职能实现资金盈余和短缺之间的

融通，并不改变资金的所有权，而只是改变了其使用权。但是，这种使用权的改变，却对经济过程形成了多层次的调节关系。

第一，把暂时从再生产过程中游离出来的闲置资金，转化为有用的生产经营资金，在不改变社会资金总量的前提下，改变了资金的使用量，从而可以促进再生产规模的扩大。

第二，可以把小额货币集中起来，变为可以投入再生产过程的巨额资本，把消费基金转化为生产基金，从而扩大社会生产资金总量，使社会再生产得以更快的增长。

第三，可以把短期货币资金转化为长期货币资金。在利润原则支配下，还可以把货币资金从效益低的部门引向效益高的部门，对经济结构起到调节作用。

2. 支付中介职能。作为货币经营者，商业银行可以通过存款在帐户上的转移，代理客户支付；可以在存款的基础上，为客户兑付现款等，从而成为工商企业、机关团体和个人的货币保管者、出纳者和支付代理人，并以自己为中心，在经济过程中形成了无始无终的支付链条和债权债务关系。

支付中介职能的发挥，大大减少了现金的使用，节约了社会流通费用，加速了结算过程和货币资金的周转，促进了社会再生产的扩大。

支付中介职能虽然从逻辑上先于信用中介职能，但它却有赖于信用中介职能。因为只有客户在银行存款帐户上留有一定存款的基础上，才能办理支付。当存款余额不足时，才会产生向银行借款的需求。银行向客户发放贷款，又会转化为客户的存款，继而又需要办理转帐支付或提取现金。支付中介职能和信用中介职能相互推进，构成了银行信贷资金的

整体运动。

3. 信用创造职能。在信用中介职能和支付中介职能的基础上，商业银行又产生了信用创造职能。商业银行是能够吸收各种存款的银行，它利用其所吸收的存款发放贷款，在支票流通和转帐结算的基础上，贷款又转化为存款，在这种存款不提取或不完全提取现金的情况下，就增加了商业银行的资金来源，最后在整个银行体系形成数倍于原始存款的派生存款。

一般认为，能否创造信用，是商业银行与政策性银行、专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本质区别。

当然，商业银行也不可能无限制地创造信用，更不可能凭空创造信用。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一是必须以存款为基础；二是要受中央银行的存款准备金率、自身的现金准备率及贷款付现率的制约；三是要有足够的贷款需求。因此，对商业银行来讲，最有意义的始终是原始存款，只有更多地吸收原始存款，才有可能扩大贷款规模，实现其经营目标。

从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来看，商业银行创造信用的实质是流通工具的创造，而不是资金的创造。它的积极意义在于加速资金周转，节约流通费用，满足经济过程对流通和支付手段的需要。

4. 金融服务职能。随着社会经济的飞速发展，工商企业的经营环境日益复杂，银行间的业务竞争也日益剧烈。由于商业银行联系面广，信息比较灵通，特别是电子计算机在业务中的广泛应用，使其具备了为客户提供信息服务的条件，咨询服务、决策支援等服务项目应运而生。工商企业生产和流通专业化的发展，又要求把许多原来属于企业自身的货币业务转交银行代为办理，如发放工资、代理支付其他费

用等。个人消费也由原来的单纯钱物交换发展为转帐结算，除了货币之外的许多财物也要求银行代为保管。

总之，现代化的社会生活，从多方面向商业银行提出了提供金融服务的客观要求。在激烈的业务竞争压力下，各商业银行主观上也需要不断地开拓。

三、商业银行的经营原则

(一) 安全性原则

安全性是指商业银行的资产、收入、信誉以及所有经营生存发展条件免遭损失的可靠程度。其相反的语义，就是商业银行的生存条件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或者叫风险性。把安全性作为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一个原则，就是要求银行在经营管理中，要尽可能地减少风险和损失。

之所以把安全性作为商业银行经营的一个原则，是因为风险是商业银行经营管理面临的永恒的主题。在商业银行的经营活动中，至少存在着以下六种风险：

1. 信用风险。又叫违约风险，它主要发生于两种状况：一是存款者挤提存款而商业银行没有足够的现金可资应付，从而使得该家银行信誉扫地，不得不宣告破产；二是贷款客户逾期不还，使银行贷款坏帐，资金损失，乃至严重亏损。

2. 市场风险。又称利率风险，是因市场利率变化引起资产价格变动或商业银行的业务协定利率跟不上市场利率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3. 外汇风险。又称汇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而出现的风险。这种风险主要又分为四种：一是买卖风险，即买卖外汇后所持头寸因汇率升降而带来损失的可能性；二是交易结算风险，即以外币约定交易时所发生的风险；三是评价风险，即会计处理中某些项目需要在本币和外汇之间换算时所

使用的汇率不同而承受的风险；四是存贷风险，即以外币计价的库存资产因汇率变动而出现的风险。所有这些外汇风险，往往集中表现为选用何种货币的问题。

4. 购买力风险。又称通货风险，是指因通货膨胀、物价上升引起货币贬值而带来的风险。虽然对于作为债权人和债务人身份统一的银行来说这种风险的损益会相互抵消，但对于贷差较大的银行来讲，本金贬值的影响是不容忽视的。同时，在通货膨胀冲击下，银行存款资金的来源将会大大减少，甚至会出现存款的大量提取，从而使银行处于极其不利的地位。

5. 内部风险。又称管理风险，是指因内部经营管理不善而带来的风险，如决策失误风险、新产品开发风险、营业差错风险、欺诈和贪污盗窃风险等等。

6. 政治风险。又称国家风险，是指因国家政治形势的重大变化而带来的风险。

在以上六种风险中，信用风险是商业银行日常业务中随时都可能发生的主要风险；市场风险则往往在经济波动的转折关头最为明显；外汇风险则在浮动汇率制条件下愈益显得突出；购买力风险则在高通货膨胀时期十分突出；内部风险则主要存在于经营管理不善的银行；政治风险会在政局不稳、经济动荡或跨国经营的情形下变为现实。

正因为商业银行客观上存在着上述风险，因而坚持力避风险的稳健经营原则，是银行界传统的作风，它在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中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首先，它有助于减小资产和资本损失，增强短期收益的可靠性。其次，它可以在社会公众中树立起良好的形象。再次，它有利于维持社会公众信心，稳定社会金融。而金融的稳定是经济稳定的前提，经